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深信泰丰

公告编号：2013-11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以下简称“光明新区公明办”）就收回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宝安华宝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业公司”）部分土地事宜与实业公司签订《青苗、建筑物及附着物补偿协议书》。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协议的主要内容

1、补偿对象及补偿金额

根据光明新区农田改造项目建设需要，光明新区公明办对实业公司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将石社区GMSWJBNT08-002、003号地块（该地块为实业公司两块养鸡场用地，该用地已于2006年被政府转地收归国有），面积为47,694.45平方米的地上附着物进行临时安置，并给予经济补偿，补偿金额总计为人民币870万元。

2、权属确认

协议签订后，已补偿的青苗、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附着物所有权归光明新区公明办所有。

二、款项支付及移交情况

截至目前，光明新区公明办已依约向实业公司支付了补偿款870万元。实业公司也将地上青苗、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附着物向光明新区公明办办理了相关移交手续。

三、对公司的影响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该事项将增加公司收入870万元，盈利约为570万元左右。

四、备查文件

光明新区公明办与实业公司签署的《青苗、建（构）筑物及附着物补偿协议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九日